

诸暨市乡村振兴暨“五星达标、3A争创”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公布 2019 年农村可回收品收运第二期 奖励名单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根据《关于开展农村可回收品收运工作的通知》（诸乡振组办〔2018〕26号）要求，我市于2019年1月起，委托第三方公司杭州中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在全市农村范围内开展可回收品收运工作。截止2019年8月底，全市共回收纸类、塑料、金属、玻璃等可回收品104.38吨，实现了10.5万元价值再生。

现根据第三方公司提供的统计数据排名结果分三个片区对各片区5-8月参与回收表现突出的个人进行奖励，望各镇乡（街道）进一步深化“线上预约+线下回收”模式，不断完善“点、站、中心”全覆盖、立体式的可回收物收集网络体系，同时配合第三方公司填写好奖励发放表（附件2），及时将奖励金额拨付至获奖个人。

- 附件：1. 三个片区奖励情况
2. 奖励发放表

诸暨市乡村振兴暨“五星达标、3A争创”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0月9日

附件 1:

三个片区奖励情况

序号	镇乡(街道)	村名	户名	实现再生价值(元)	所属片区	排名	奖励金额(元)
1	陶朱街道	宋家畝村	金迪龙	16872	第一片区	第一名	2000
2	浣东街道	浣东新村	张春龙	2909	第一片区	第二名	1500
3	陶朱街道	宋家畝村	章兰琴	2400	第一片区	第三名	1500
4	枫桥镇	三江村	陈均良	1723	第一片区	第四名	1000
5	浣东街道	盛兆坞三村	顾炳欢	1477	第一片区	第五名	1000
6	牌头镇	长潭街村	吴立海	1201	第一片区	第六名	600
7	陶朱街道	上下阁村	郭美松	1092	第一片区	第七名	600
8	牌头镇	坑西新村	黄新	954	第一片区	第八名	600
9	枫桥镇	永宁村	吴金友	870	第一片区	第九名	600
10	枫桥镇	永宁村	宣国芳	825	第一片区	第十名	600
11	安华镇	勾嶧村	杨培清	1802	第二片区	第一名	2000
12	应店街镇	云溪村	张江山	1329	第二片区	第二名	1500
13	应店街镇	寨头村	孟全木	560	第二片区	第三名	1500
14	湔浦镇	梅西村	蔡颖	519	第二片区	第四名	1000
15	应店街镇	飞跃村	杨志棠	466	第二片区	第五名	1000
16	应店街镇	崇柱村	骆可琳	457	第二片区	第六名	600
17	应店街镇	云溪村	杨仁根	410	第二片区	第七名	600
18	应店街镇	巽坞村	俞勤松	374	第二片区	第八名	600
19	湔浦镇	上周坞村	王秀凤	228	第二片区	第九名	600
20	应店街镇	五云山村	金仲菊	210	第二片区	第十名	600
21	陈宅镇	湖田村	吕才芳	2420	第三片区	第一名	2000
22	东和乡	王家宅村	王金才	2199	第三片区	第二名	1500
23	赵家镇	赵家新村	赵蔡文	1774	第三片区	第三名	1500
24	陈宅镇	开化村	郑宝祥	1753	第三片区	第四名	1000
25	暨南街道	金杜岭村	陈仲岳	1283	第三片区	第五名	1000
26	暨南街道	街亭周村	陈培春	1184	第三片区	第六名	600
27	马剑镇	马益村	戴红雪	1013	第三片区	第七名	600
28	暨南街道	街亭姜村	许云才	924	第三片区	第八名	600
29	东和乡	大林村	周幼香	853	第三片区	第九名	600
30	五泄镇	十四都村	周伟源	715	第三片区	第十名	600
合计							30000

备注: 根据合同要求, 现金奖励费用由杭州中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支付。

附件 2:

奖励发放表

村（盖章）：

镇乡（街道）	村名	姓名	开户银行	卡号	联系方式	发放金额	领取人签名（盖章）